

# 实际利率法运用的共性规律

孙建华

(徐州师范大学管理学院 江苏徐州 221009)

**【摘要】** 现行企业会计准则体系中有许多项具体准则涉及实际利率法的内容。本文针对目前财务会计教材中持有至到期投资、应付债券、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等业务的讲解谈了自己的看法,认为将这三项业务融入一个模块,理清实际利率法的原理,抓其本质触类旁通,这样会起到事半功倍之效果。

**【关键词】** 实际利率法 应付债券 持有至到期投资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发布实施的企业会计准则体系中多个具体准则如《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6号——无形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及《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都涉及了实际利率法的运用。无论是购买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还是“未确认融资费用”或“未实现融资收益”的摊销以及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应付债券折溢价的摊销等,都要求采用实际利率法操作。

在学习这些具体会计准则时,如果分开研读,既耗时费力又难以理解掌握诸多知识点。事实上,虽然这些业务不同,且分属于不同的具体准则,但实际利率法的运用原理是一样的。

## 一、明确一个道理——实际利率法之本质

无论是通过直接发行债券筹集资金还是采用融资租赁方式租入固定资产,其本质都是占用了他人资金,因此作为债务方理当为所占用资金付出代价,即在占用资金期间要承担相应的利息费用;而作为资金出让方的债权人,因其让渡资金使用权,当然应在出让资金期间确认利息收入(或投资收益)。

对于一笔确定的业务如发行债券筹集资金,在其整个占用资金期间,资金占用方在每一会计期间所承担的利息费用应与该期所占资金额度成固定的比例关系,某一期间占用资金越多,则该期间承担的利息费用就应越大;同理,资金出让方在某一个会计期间所确认的投资收益也取决于在该期出让资金的额度及固定的比例。这一固定的比例我们称其为实际利率,而这正是实际利率法的本质所在。

## 二、辨清两对概念——以发行债券为例

会计处理中实际利率法操作正确与否还有一个前提条件,那就是要辨清发行价与债券面值、支付利息与利息费用这两对概念。由于债券的票面利率与发行当时金融市场利率有

可能不一致,作为对发行方(或对投资方)的补偿,债券的发行价与债券的面值就可能产生差异,从而导致溢价或折价发行,即发行价未必是债券面值。

企业发行债券后,必须到期还本,并在约定的付息日支付利息,支付利息的额度理当是面值的票面利率;同时由于债券发行期间企业占用了他人资金,当然要承担利息费用,由前文分析可知,利息费用的额度应是占用资金额度的实际利率。即动用银行存款按债券面值的票面利率支付利息额度,未必是按实际占用资金额度的实际利率承担的利息费用。

## 三、研读三个例子——逐层深入

例1:丙公司于20×1年1月1日以781 302元的价格发行总面值为800 000元、票面利率5%、5年期债券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债券利息在每年的12月31日支付,发行该债券的交易费用15 000元,从发行债券所收到的款项中扣除,其实际利率为6%。

分析:本例中每年占用资金、支付利息及承担利息费用的相关信息如表1所示。

发生(确认)时点	支付利息A (贷:银行存款)	利息费用B (借:财务费用)	折价摊销C (贷:利息调整)	实际占用资金D
20×1.1.1				766 302
20×1.12.31	800 000×5%= 40 000	766 302×6%= 45 978.12	5 978.12	772 280.12
20×2.12.31	40 000	772 280.12×6% =46 336.81	6 336.81	778 616.93
20×3.12.31	40 000	778 616.93×6% =46 717.02	6 717.02	785 333.95
20×4.12.31	40 000	785 333.95×6% =47 120.04	7 120.04	792 453.99
20×5.12.31	40 000	47 546.01	7 546.01	800 000.00

第一步:确认发行债券所能筹集到的资金总额:发行价扣除相关发行费用(表1中第1行D列)。

第二步:第1年末支付利息:债券的票面利率乘以面值(表1中第2行A列)。

第1年承担利息费用:第一年实际占用资金的实际利率(表1中第2行B列)。

第1年折价摊销:前述两笔数据之差(表1中第2行C列)。

第1年末实际占用资金:在原有基础上加上5 978.12元(表1中第2行D列,因是折价发行,到期应调整为面值,故应“加”)。

第三步:以后每年末都如同第二步操作(表1中第3、4、5行)。

第四步:最后一年末占用资金额度是面值,故确定表1中第6行D列数据为800 000元。

由此得出表1中第6行C列折价摊销额为7 546.01元。

最后,可倒推出利息费用为47 546.01元(表1中第6行B列)。

思考一:会计处理上设置怎样的科目?

由于实际筹集的资金额度未必是面值,且一旦发行债券企业随即就承担了相应的长期债务,故不但要设置“应付债券”总账反映其在任一时刻实际占用资金额度,而且需要设置“应付债券——面值”及“应付债券——利息调整”两个明细科目,以反映其详细信息。

思考二:本例相关业务在哪些时点需要进行哪些相应的账务处理?

企业在发行债券、支付利息以及归还本金时都要进行相应的账务处理。发行时,以实际所得款项借记银行存款,按面值贷记“应付债券——面值”科目,差额借记“应付债券——利息调整”科目;付息日,如表1中A、B、C列所示(不再赘述);到期日动用银行存款归还本金,即贷记“银行存款”科目,借记“应付债券——面值”科目。

思考三:

(1)若付息日不是在年末,而是在每年的某月1日,则每年末将该付未付利息贷记“应付利息”科目。

(2)若不是分期付息而是到期一次还本付息,则每年末将该付未付且到期才付的利息贷记“应付债券——应计利息”科目(此时每年折溢价摊销额又该如何计算)。

(3)若所筹资金用于某工程,则将可予以资本化的利息费记入“在建工程”科目等。

(4)若为溢价发行,因是超出面值发行,则溢价摊销应从其借方注销,即在原有基础上逐步地“减”,使每年实际占用额越来越小方可调整为面值。

(5)对该债券若站在购买方又该如何呢?——显然是一种投资,若投资方有能力且愿意将其持有至到期,我们则将其称为“持有至到期投资”(见例2)。

例2:甲公司于20×1年1月1日以754 302元的价格购买了丙公司当日发行的总面值为800 000元、票面利率5%、5年期债券作为持有至到期投资,债券利息在每年的12月31日支付,该公司还以银行存款支付了购买该债券发生的交易费用12 000元,其实际利率为6%。

分析:本例中每年实际投资额、收到利息及确认投资收益

的相关信息如表2所示。

第一步:确认购买债券所支付的资金总额:发行价加上相关发行费用(表2中第1行D列)。

表2 折价摊销表(实际利率法) 单位:元

发生(确认)时点	收到利息A (借:银行存款)	投资收益B (贷:投资收益)	折价摊销C (借:利息调整)	实际投资额D
20×1.1.1				766 302
20×1.12.31	800 000×5%= 40 000	766 302×6%= 45 978.12	5 978.12	772 280.12
20×2.12.31	40 000	772 280.12×6% =46 336.81	6 336.81	778 616.93
20×3.12.31	40 000	778 616.93×6% =46 717.02	6 717.02	785 333.95
20×4.12.31	40 000	785 333.95×6% =47 120.04	7 120.04	792 453.99
20×5.12.31	40 000	47 546.01	7 546.01	800 000.00

第二步:第1年末收到利息:债券的票面利率乘以面值(表2中第2行A列)。

第1年确认投资收益:第一年实际投资额的实际利率(表2中第2行B列)。

第1年折价摊销:前述两笔数据之差(表2中第2行C列)。

第1年末实际投资额:在原有基础上加上5 978.12元(表2中第2行D列,因是折价购入,到期应调整为面值,故应“加”)。

第三步:以后每年末都如同第二步操作(表2中第3、4、5行)。

第四步:最后一年末实际投资额度一定是面值,故确定表2中第6行D列数据为800 000元。

由此得出表2中第6行C列折价摊销额为7 546.01元,最后倒推出投资收益47 546.01元(表2中第6行B列)。

思考一:会计处理上设置怎样的科目?

应设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总账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面值”及“持有至到期投资——利息调整”两个明细账以反映其详细信息。

思考二:本例相关业务在哪些时点需要进行账务处理?如何进行?

购买时,以实际支付款项贷记“银行存款”科目,按面值借记“持有至到期投资——面值”科目,差额借记“持有至到期投资——利息调整”科目;收取利息日,如表2中A、B、C列所示;到期日收回本金,即借记“银行存款”科目,贷记“持有至到期投资——面值”科目。

思考三:

(1)若付息日不是在年末,而是在每年的某月1日,则每年末将该收未收利息借记“应收利息”科目。

(2)若不是分期付息而是到期一次还本付息,则每年末将该收未收且到期才收的利息借记“持有至到期投资——应计利息”科目(此时每年折溢价摊销额又该如何计算)。

(3)若在发行日后购买债券,则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应收取

的利息,故应将该笔额度借记“应收利息”科目或“持有至到期投资——应计利息”科目。

(4)若为溢价发行,因是超出面值购买,则溢价摊销应从其贷方注销,即在原有基础上逐步地“减”,使每年实际投资额越来越小方可调整为面值。

(5)购买债券进行持有至到期投资,若发生减值则按准则规定借记“资产减值损失”科目,贷记“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科目;并且在对其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资产的价值又得以恢复,那么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应当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附注:表2中D列每笔数据都是在上年末基础上经过折价摊销后的成本,故也将其称为摊余成本。严格来讲,摊余成本是指该金融资产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①扣除已偿还的本金;②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③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

(6)实际中,企业除采取发行债券方式筹集资金购建固定资产之外,是否还有其他融资方式可供选择呢?本文以融资租赁为例进行说明。

例3:乙企业20×1年1月1日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设备,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为10%,分5年付款,每年年末支付26380元,相当于在租赁开始日一次性支付款项100000元,该设备不需安装。租赁期满后,该设备的所有权转归承租方。假定未发生可直接归属于该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

分析:本例中若采用一次性付款方式购入,则需支付100000元,而通过融资租赁分期支付租金方式,就需在5年中的每年年末支付26380元,共计131900元,这就等于说是出租方为承租方垫支了100000元资金,承租方日后应当归还本金100000元,并承担相应的利息费用,这也是要支付131900元的缘故,这里多付的31900元其实就是利息费用。也就是说,每期支付的租金26380元中既有归还的本金又有偿还的利息。问题是:本金和利息各占多少?相关信息如表3所示。

发生(确认)时点	支付租金A (贷:银行存款)	其中归还的利息费B (贷:未确认融资费用)	其中归还本金C	占用资金额D
20×1.1.1				100 000
20×1.12.31	26 380	100 000×10%=10 000	16 380	83 620
20×2.12.31	26 380	83 620×10%=8 362	18 018	65 602
20×3.12.31	26 380	65 602×10%=6 560	19 820	45 782
20×4.12.31	26 380	45 782×10%=4 578	21 802	23 980
20×5.12.31	26 380	2 400	23 980	0

注:①为方便起见,表3中数据保留整数;②表3中最后一行到期还清所有本金,故D列为0,所以C列必为23980元,从而倒推出B列为2400元;③表3中其余各笔数据来源理由同前述。

思考一: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入账金额如何确定?

企业会计准则规定,按照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的较低者加上初始直接费

用入账。

思考二:会计处理上设置怎样的科目?

租赁开始后5年方可还清所有资金,故需设置“长期应付款——应付融资租赁款”反映将来应付总额;按照实质重于形式原则,在租赁开始日就作为企业资产,通过“固定资产——融资租入固定资产”进行核算;此时必定产生一笔借差,就是租赁期间承担的总的融资费用,当然此时不可直接计入租赁开始日归属期的财务费用,而应该在整个租期内分期摊销,故增设“未确认融资费用”科目反映。

思考三:本例相关业务在哪些时点需要进行账务处理?如何进行?

租赁开始日,以100000元借记“固定资产——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科目,以131900元贷记“长期应付款——应付融资租赁款”科目,差额31900元借记“未确认融资费用”科目;每年末动用银行存款26380元归还租金,借记“长期应付款——应付融资租赁款”科目,贷记“银行存款”科目;同时确认该期融资费用,借记“财务费用”科目,贷记“未确认融资费用”科目,每年发生额如表3中B列数据;期满时反映所有权转移,借记“固定资产——生产经营用固定资产”科目,贷记“固定资产——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科目。

思考四:

(1)租入后需安装的,则在租赁开始日借记“在建工程”科目,日后摊销的融资费用可能还要涉及资本化问题。

(2)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应该计提折旧,原则上应按其使用年限而非租期计提。

(3)期末,“未确认融资费用”科目有无余额?报表中如何列示?——除租赁期最后一年,租期内每一年年末,“未确认融资费用”科目都会有借方余额;由于它反映的是融资费用,所以“未确认融资费用”是“长期应付款”科目的备抵科目。因此在资产负债表日,应将“长期应付款”的贷方余额扣减“未确认融资费用”的借方余额后反映在资产负债表中长期应付款项下(当然还需考虑是否存在一年内到期问题)。

#### 四、结束语

通过上述分析可见,看似庞杂难懂并散落于多个具体准则中的实际利率法,其在会计处理中有一个共性,那就是各期摊销额的计算,只要抓住了这一本质,其他问题就会迎刃而解。另外,值得一提的是实际利率的计算,我们的观点是,在企业会计准则的解读中,尤其是在会计教学中只要把握实际利率法如何运用,将其“是多少”这一问题留给《财务管理》教学,这样既各司其职,又分散了难点,否则就会出现“面面俱到却面面不到”的结果。

#### 主要参考文献

1. 戴德明等. 财务会计学. 北京: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09
2.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会计. 北京: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2010